

附件：

直接招收为士官的高校学生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表

（样表。正式表请在征兵报名系统中填写后下载、打印）

个人基本信息(学生本人填写)							
姓名		性别		政治面貌		出生年月	
院校				隶属关系	☐ 中央 ☐ 地方		
院系班级				所学专业		学号	
学历				学制		年级	
入学时间				身份证号码			
学校资助部门地址及邮编							
入学前户籍所在县（市、区）		省（区/市） 市(地/州/盟) 县（市/区/旗）					
现家庭地址及邮编							
本人联系电话				本人其他联系方式			
父亲姓名及联系方式							
母亲姓名及联系方式							
其他亲属及联系方式							
补偿代偿类别（学生本人填写）				☐ 学费补偿 ☐ 国家助学贷款代偿			
在校期间缴纳学费情况（学生本人填写）							
应缴纳学费总金额（元）							
实际缴纳学费总金额（元）				学费减免金额（元）			
在校期间获得国家助学贷款情况（学生向经办银行或经办地县级资助机构确认后填写）							
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				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			
贷款本金（元）				贷款本金（元）			
贷款利息（元）				贷款利息（元）			
贷款银行名称				贷款银行名称			
还款账户账号				还款账户账号			
还款账户户名				还款账户户名			
还款账户开户行地址				还款账户开户行地址			

[illegible]